

工程编号： 4403922026063000102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类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 保利南山粤海 T204-0153 地块项目（暂定名）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

投标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7 月 20 日

目录

一、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1

二、 企业基本情况.....2

 （一）、 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2

 （二）、 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3

三、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4

 （一）、 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理（现改名为：安居空港花园）（监
理费：1259.08 万元）4

 （二）、 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监理费：846.26 万元）29

 （三）、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监理费：780 万元）39

 （四）、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监理（更名为：深北家园）（监
理费:675 万元）44

 （五）、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理（监理费：467.459121 万元）52

四、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70

 （一）、 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监理费：846.26 万元）70

 （二）、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监理费：780 万元）80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1、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怀强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易能高新产业园 2 栋 402 室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理（安居空港花园）	总投资 20906 万元，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	1259.08	2019 年 9 月* 日	2023 年 10 月 17 日	深圳市宝安区
2	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	建筑面积 20 万	846.26	2019 年 6 月*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惠州市大亚湾
3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	建筑面积 34 万	780	2023 年 3 月 13 日	至今	肇庆市高要区
4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监理（现改名为：深北家园）	建筑面积 7.7 万	675	2022 年 9 月 19 日	至今	深圳市龙华区
5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理	建筑面积 4.8 万	467.459121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4 日	深圳市福田区
3、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 2 项）						
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放和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	建筑面积 20 万	846.26	2019 年 6 月* 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惠州市大亚湾
2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	建筑面积 34 万	780	2023 年 3 月 13 日	至今	肇庆市高要区

二、企业基本情况

（一）、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一）、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理（现改名为：安居空港花园）（监理费：1259.08 万元）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054002001

标段名称：机场地块DU09-69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259.080000万元

中标工期：2009

项目经理(总监)：陈友敏

本工程于 2019-06-26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Red Seal]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Red Seal]

招标人(盖章)：[Red Seal]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Red Seal]

日期：2019-08-28

查验码：674370601828532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4

总监变更证明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建设局

日期 2020年12月08日

业务办理专用章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序列号: 2020-197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不含桩基）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荔路与金兴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231192.22平方米	合同价格	65851.28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08月3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1月06日
备注	项目经理: 黄友发 注册证书号: 贵152171901129 项目总监: 袁学民 注册证书号: 00590578 范围: 钢筋混凝土;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 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 2021-09-14项目总监由陈友敏(44001378)变 更为袁学民(00590578)◆◆◆ 2021-02-05项目经 理由肖志福(贵152101101613)变更为黄友发(贵 152171901129)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BA-JCDK-G-2019-009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BA-JCDK-G-2019-009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 范 文 本）

工程名称：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209096 万元，规划占地面积为 40361 m²，容积率暂定 4.0，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61444 平方米，其中：人才住房≥147960 平方米（其中公共租赁住房 147637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323 平方米，其余为自持租赁住房），商业≤10000 平方米，幼儿园 3600 平方米（独立占地）。

上述数据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重大提醒：该项目为协议用地项目，项目规划指标为暂定，项目开发过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提前终止，监理单位需按项目各阶段要求履行合同工程监理相关服务内容，相关费用已含在总报价中，不再做调整。如若项目非双方原因提前终止，则项目终止时按专用条款 9.2 条约定已具备支付条件的，按约定支付相应进度款，尚未具备支付条件的，因项目终止双方停止继续履行合同，发包方无需再支付余下费用，且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09096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40774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陈友敏，身份证号码：410305195807121557，注册号：44001378

五、签约酬金

“本项目监理服务总酬金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玖万零捌佰元整（小写：¥12590800.00元），增值税费率为：6%，增值税税款为¥712686.79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11878113.21元，且不含增值税的合同金额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格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

【监理服务总酬金包含受托人提供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保修阶段监理服务等全部监理费。】

【（1）工程施工阶段监理费以建安工程费为基数计算，本项目建安工程费暂按 140774 万元为计费基数计算监理费，中标费率为 0.8518%，酬金金额=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为（大写）壹仟壹佰玖拾玖万壹仟贰佰元整；（小写：¥1199.12 万元）。

（2）保修阶段监理费酬金=工程施工阶段监理费酬金×5%】”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0	0	0	1199.12	59.96	0	0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按 2019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0 日止，总计 2009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按 2019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30 日止，共 128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暂按 2023 年 03 月 3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0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9月26日。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委托人、受托人各执1份，副本一式6份，委托人执4份，受托人执2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743
地址：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B栋1801、1802、1803、
1804、1805、1806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田路交
地址：界东南皇都广场3号楼813-816

邮编：518101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手写签名）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D8DU9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65214U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
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01000000583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755-23714596

电话：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9月26日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人安复〔2020〕13 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关于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案名的批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你公司《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案名的请示》（深宝人安〔2020〕100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机场地块 DU09-69 人才住房项目命名为“安居空港花园”。请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命名申报手续。

此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6 日

（联系人：冷志宇，联系电话：13826555113）

— 1 —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居空港花园

验收日期：2023 年 10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3	项目代码	S-2018-K70-718972
项目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荔路与金兴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31192.22m ²	工程造价	65851.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413 号	宗地号	A201-031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A-2020-005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0-010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0344
开工日期	2020/12/8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2 2018-440306-70-03-71902103 2018 440306 70 03 71902104 2018 440306 70 03 71902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桩基础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讯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卫平
副组长	袁学民、王寅峰、黄友发、孔勇、曾德清、魏建明、尧文博、谭明健、白才仁、王首群
组员	师维、刘深宝、王钻忠、仝克军、陈国军、颜舜怡、吴坚霖、何若曦、宋学贤、杜迎港、樊志标、杨波、曹凯、赵磊、叶彬、周正选、罗伟、王科、林斌、薛川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卫平	袁学民、王寅峰、黄友发、孔勇、曾德清、魏建明、尧文博、王钻忠、吴坚霖、陈国军、颜舜怡、何若曦、杜迎港、宋学贤、樊志标、杨波、赵磊、白才仁、罗伟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刘深宝	仝克军、曹凯、叶彬、周正选、谭明健、张峰
工程质控资料	师维	宋学贤、林斌、薛川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空港花园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平	深圳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曹平
2	师经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师经
3	刘深宝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高工	刘深宝
4	王江				王江
5	赵杰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工程师	赵杰
6	黄友友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黄友友
7	袁凯	深圳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袁凯
8	李江江	中建西南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李江江
9	王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新
10	王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新
11	张华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燃气主管		张华
12	王江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燃气主管		王江
13	袁凯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袁凯
14	袁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袁凯
15	王江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江
16	宋学贤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员	工程师	宋学贤
17	王江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员	工程师	王江
18	袁凯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袁凯
19	李江江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江江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杨波	中铁五局建筑公司	项目总工	高工	杨波
21	樊志华	中铁五局建筑公司	副经理	工程师	樊志华
22	何书敏	深圳市华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何书敏
23	陈家辉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	工程师	陈家辉
24	丁峰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丁峰
25	刘书华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刘书华
26	姜超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姜超
27	王为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部	工程师	王为
28	陈鹏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陈鹏
29	胡志星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胡志星
30	吴晓曼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	助理工程师	吴晓曼
31	刘书华	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部 副经理	工程师	刘书华
32	姜晓光	中国东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任	姜晓光
33					
34					
35					
36					
37					
38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孔 勇 注册号： 440287-0月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王首群 注册号： 5100723-058 有效期： 至2025年5月 2023 年 10 月 17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黄友发 17201901129(00) 建筑 2025.06.23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7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7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安居空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183.65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岩石锚杆基础（抗浮锚杆）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9021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1/16	验收日期	2021/10/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XYJG201903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卫平
副组长	战冰、袁学民、白才仁、曾德清、何武斌
组员	师维、刘深宝、雷育林、吴坚霖、罗伟、宋学贤、熊舒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卫平	战冰、袁学民、白才仁、曾德清、何武斌、刘深宝、雷育林、吴坚霖、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师维	宋学贤、熊舒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桩基础工程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曹卫平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卫平
2	师维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师维
3	刘深宝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刘深宝
4	袁学民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袁学民
5	雷育林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代表	雷育林
6	吴坚霖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坚霖
7	王首群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首群
8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德清
9	白才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白才仁
10	罗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伟
11	杜佐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杜佐龙
12	战山	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战山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福永街道，金兴路与金荔路交汇处，根据现场测绘资料，场地现状地面标高约为11~16m，拟建3层地下室，基坑底标高为1.9m，基坑深度约9~14m，周长约875m，占地面积约33500m²。抗浮锚杆总工程量5201根。
本项目桩基础施工方案为：岩石锚杆基础（抗浮锚杆）。
验收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涉及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0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21日

* GD - E 1 - 9 1 4 / 6

（二）、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监理费：846.26 万元）

监理合同

 兴盛世纪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大亚湾

委 托 人：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书

委托人：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甲方）

监理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市经济特区建设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与政府备案合同有相互矛盾之处，一律按本合同执行。政府备案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条款，一律不予执行。

第一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1、工程范围：惠州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简称“龙源华府”）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任务：地下室、地上裙房及塔楼、商业、住宅、道路、室外配套、室外广场等包括但不限于土方与基坑支护、桩基、土建、营销中心、园林景观工程、消防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等。

2、工程地点：惠州市大亚湾

3、工程规模：项目为商住宅项目，占地面积 5203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容积率 3.0，总投资额 49750 万元。

4、工程类别：商业、住宅。

第二条 本合同的措词和用于与所属的监理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中的措施同法同义。

第三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工程建设监理合同（合同书、通用条件、专用条件、特别条款、合同附件）
- 2、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第四条 监理范围

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承包单位在建设工程质量、建设工期、安全文明生产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监理服务时间自土方开挖至建设单位取得主体结构验收合格备案表。

第五条 监理签约酬金及支付方式：

1、签约酬金：

本项目监理服务总酬金暂定：捌佰肆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 8462600 元），增值税费率为：6 %。监理服务总酬金包含监理人提供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保修阶段监理服务等全部监理费。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2、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每月提交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在 7 天内审定，并于审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月监理费。

(2) 以上费用所引致的税项由乙方负责，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按甲方付款额度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否则甲方顺延付款，并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若乙方另行指定或变更付款账户信息，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流失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其他人代收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双方约定工程款付至承包人以下账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户 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第六条 监理期限：

本合同约定监理服务期限为惠州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龙源华府）及室外配套、绿化工程等使用完毕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工期，包括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竣工验收资料移交承建档案馆归档并获得项目整体验收竣工整所持续的所有时间。

第七条 监理工作方案

监理方须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制详细监理方案，经委托人审核后作为项目实施后监理工作的指导依据。

第八条 争议：

- 1、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
- 2、合同解释规则，专用条款优于通用条款。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

 兴盛世纪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签 署

发包单位: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委托代理人:

(签 字)

签 约 地 点:

日 期: 2019. 6

监理单位: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委托代理人:

(签 字)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龙源华府（1-11栋、垃圾转运站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源华府（1-11栋、垃圾转运站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大亚湾西区板樟岭南侧		建筑面积	202833.95m ²	工程造价 7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30-33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12019071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8月 4日		
监督单位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DY2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呈斯意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惠州市舟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师四周
副组长	张放和
组员	张国平、金铎、刘建贵、吕育君、代朝歌、常政、张世润、赵东升、郭光彬、陈伟明、张建飞、郑永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国平	代朝歌、常政、张世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金铎	赵东升、郭光彬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建贵	陈伟明
工程质控资料	吕育君	张建飞、郑永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3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1	师四周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师四周
2	吕育君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12 吕育君
3	刘建贵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刘建贵
4	金铎	广东呈斯意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2	
5	张国平	广东呈斯意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高工	张国平
6	郑永浩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永浩
7	张建飞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建飞
8	张放和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放和
9	代朝歌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代朝歌
10	常政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常政
11	赵东升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赵东升
12	郭光彬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郭光彬
13	陈伟明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伟明
14	张世润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世润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验收：

-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过程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
- 2、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各相关的安全和功能检测报告齐全、合格；
- 3、各分部分项工程观感质量良好，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 4、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通过本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金铨
注册号：4407414-001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姓名：郭永浩
注册号：4405443-AY010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	---	--	--	--



GD-E1-914/6

（三）、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监理费：780 万元）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组织的关于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监理工程项目的招标。经评标小组综合评定，贵单位已经成为该项目招标中标单位。请在接到通知三个工作日内与我公司工程部负责人洽谈有关内容并在七个工作日内签处具体监理工程合同。

联系人：何生 18818841118

王生 13824631313

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监理合同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

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
- 2、工程地点：肇庆市高要区莲塘镇上寮村。
- 3、工程规模：学校建筑面积约：34.13 万m²，实训楼约：15 万m²。
- 4、工程概算投资额：65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放和，身份证号码：432325196709263530，注册号：44015186。

五、签约酬金

- 1、签约酬金（大写）：柒佰捌拾万元整（¥ 7800000 元）（监理服务收费费率 1.2%）。

- 2、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即是签约合同暂定价，最终工程实际监理费以建安结算审核后监理费为准。

六、期限

- 1、监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结算完成且工程保修期满结束。
- 2、相关服务期限：
-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并完成保修期服务为止。
-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酬金手续。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3 年 月 日。
- 2、 订立地点：_____。
-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四份。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肇庆市端州区信安三路3号一期二栋
1107 之一

邮政编码： 526060

联系电话： 13824631313

传 真：

电子信箱：844144550@qq.com

开户银行：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花园支行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3

邮政编码： 518017

联系电话： 0755-83037091

传 真： 0755-83037091

电子信箱：44374957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80020000015922894

账 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22

（四）、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监理（更名为：深北家园）（监理费:675 万元）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1-440309-04-01-742418003001

标段名称: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675.000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李彦军

本工程于 2022-06-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伟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6

查验码: 477738767091428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44

更名批复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52-202200274

深地名许字 LA202210489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深北家园	汉语拼音	SHENBEI JIA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4326.87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路东面白松路南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6406005GB00295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811-0346
命名含义	项目位于深圳北站旁边，申请将小区取名为“深北家园”。		

-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406005GB00295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北家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深北家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 三、“深北家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 五、该项目宗地内建筑物具体栋数、层数以相关批准文件为准。

批
复
意
见



日期：2022-08-30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监理合同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MLFK-ALFK-2022-0002

工程名称: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MLFK-GSK-2022-0002

工程名称: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安居型商品房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用地面积 14326.87 m²，地块为二类居住用地，项目定位为安居房，容积率 4.0，绿化覆盖率大于 40%，建筑限高 100 米；总建筑面积 77308 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 57308 m²，不计容建筑面积约为 20000 m²。地上包含保障房 54269 m²、幼儿园 2884 m²、社区体育活动场地用地面积为 1200 m²、物业服务用房 155 m²；地下建筑面积 20000 m²，包含停车库（424 个地下小型停车位）及设备用房。主要建设内容：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土石方、支护结构拆除、桩基础等）、人防及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构件等）、建筑装饰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含入户门等）、栏杆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接驳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接驳）、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系统工程等；配套工程包括红线内的室外地坪及绿化、围墙、入口大门、管线迁改、部分拆除等工程及厨房设备安装等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资金

6. 工程总投资额：46161.99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李彦军，身份证号码：132522197701150019，注册号：4402881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柒拾伍万元整（¥67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6367924.53 元，税金 382075.47 元，税率为 6%。投标人应默认招标范围内所有项目的监理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招标范围内部分内容未实施或因政策以及其他原因发生变化的，则按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方式从中标价中扣除相关费用，结算时依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建设单位相关管理办法执行。施工结算费用小于 46770 万元时，监理结算费用=施工结算金额/46770*675，施工结算金额大于等于 46770 万元，监理费用按投标报价进行结算。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	/	/	643	32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暂定自/ 年 /月/ 日起至/年/月/日止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总计 1825 日历天。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95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____ /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 ____ 止（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共 95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____ /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 ____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09.19 。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六 份。

委托人：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社区鹏发第二工业园1号202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518110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嘉宾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01509700052504930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20-61338501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深北家园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 东侧白松路南侧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79131 平方米
项目总监	李彦军	总监代表	龚磊
项目组成员	李彦军、龚磊、彭毕成、黎星富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考核项目	基准分值	评价得分	
安全控制	15	14	
质量控制	15	14	
进度控制	15	14	
造价控制	15	14	
综合协调能力	15	14	
技术问题处理能力	10	10	
监理资料管理	5	5	
人员到位情况	5	5	
监理人员职业道德行为	5	5	
总计	100	95	
建设单位意见： 评价优良 项目负责人（签章）林法平 2025 年 2 月 18 日			

注：总分 80~100 分为优良；总分 60~79 分为合格；总分 5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

（五）、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理（监理费：467.459121 万元）

中标通知书

36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4-83-01-013570001001

标段名称: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467.459121万元

中标工期: 1462

项目经理(总监): 刘辉

二维码

本工程于 2022-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09

查验码: 592316381285644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52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2020-440304-83-01-013570001001

合同编号： FTJG BJSZXJL2022033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泥岗西路与八卦五路交汇处西南侧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田区泥岗西路与八卦五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拟规划建设一所 36 班/1740 个学位（小学 12 班/540 个，初中 24 班/1200 个）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含设备）。项目用地面积 12922.19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4839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113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17256 平方米。总投资估算 3866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1979.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570.90 万元，预备费 1778.19 万元，设备购置费 1331.26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866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1979.6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件；
- 5. 通用条件；
- 6. 附录：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附件：附件 1《监理重要工作项目要求》

附件 2《监理违约行为检查细则》

附件 3《服务类履约评价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刘辉，身份证号码：430404196906290011，注册号：4401904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陆拾柒万肆仟伍佰玖拾壹元贰角壹分（¥4674591.21）。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445.199 163	22.2599 5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由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构成，其中：

1. 施工阶段：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30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承包人提前入场做施工准备的，以实际入场做施工准备之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2 天。

2. 保修阶段：从工程实际竣工并完成备案之次日算起 2 年为保修阶段，防水工程保修期为 5 年。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委托人持五份，受托人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协议书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住所：福田区深南大道1008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座四楼

邮编：518038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3589038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泥岗西路与八卦五街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4650.11m²	工程造价	2885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4-83-01-013570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8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3-00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蒋欣宏
副组长	陈少群
组员	罗伟浪、方润林、刘辉、华锋、杨文龙、陈登意、张伟开、陈立斌、郑振棉、李卓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蒋欣宏	刘辉、罗伟浪、方润林、陈登意、杨文龙、华锋、陈立斌、张伟开、郑振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伍兵兵	范鑫卓、李卓斌

（二）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室外工程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少群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主任		陈少群
2	蒋欣宏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欣宏
3	杨文龙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文龙
4	伍兵兵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伍兵兵
5	罗伟浪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伟浪
6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润林
7	刘辉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辉
8	华锋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华锋
9	范鑫卓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范鑫卓
10	陈登意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登意
11	张伟开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伟开
12	陈立斌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陈立斌
13	郑振棉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郑振棉
14	李卓斌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卓斌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致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公司质量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致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资料真实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方润林

注册号: 4405485-AY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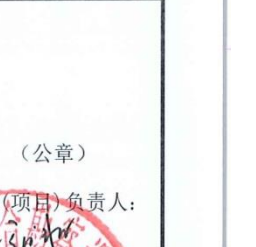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8年04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罗伟浪

注册号: 4400292-021

有效期至: 2026年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笔架山中学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泥岗西路与八卦五街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48390m²	工程造价	2885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4-83-01-013570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3-07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蒋欣宏
副组长	陈少群
组员	罗伟浪、方润林、刘辉、华锋、郭亮、范鑫卓、杨文龙、邹世斌、伍兵兵、陈登意、张伟开、陈立斌、陈子林、郑振棉、李卓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蒋欣宏	陈少群、刘辉、罗伟浪、方润林、陈登意、杨文龙、华锋、陈立斌、郑振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邹世斌	郭亮、张伟开、陈子林
工程质控资料	伍兵兵	范鑫卓、李卓斌

（二）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室外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少群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主任		陈少群
2	蒋欣宏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欣宏
3	杨文龙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文龙
4	邹世斌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邹世斌
5	伍兵兵	深圳市晟润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伍兵兵
6	罗伟浪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伟浪
7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润林
8	刘辉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辉
9	华锋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华锋
10	郭亮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郭亮
11	范鑫卓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范鑫卓
12	陈登意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登意
13	张伟开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伟开
14	陈立斌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陈立斌
15	陈子林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陈子林
16	郑振棉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郑振棉
17	李卓斌	深圳市禾图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卓斌
18					
19					
20					
21					
22					
23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劲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所合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公司质量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劲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资料真实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方润林
注册号: 4405485-AY001
有效期: 至2028年04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罗伟浪
注册号: 4400292-021
有效期: 至2026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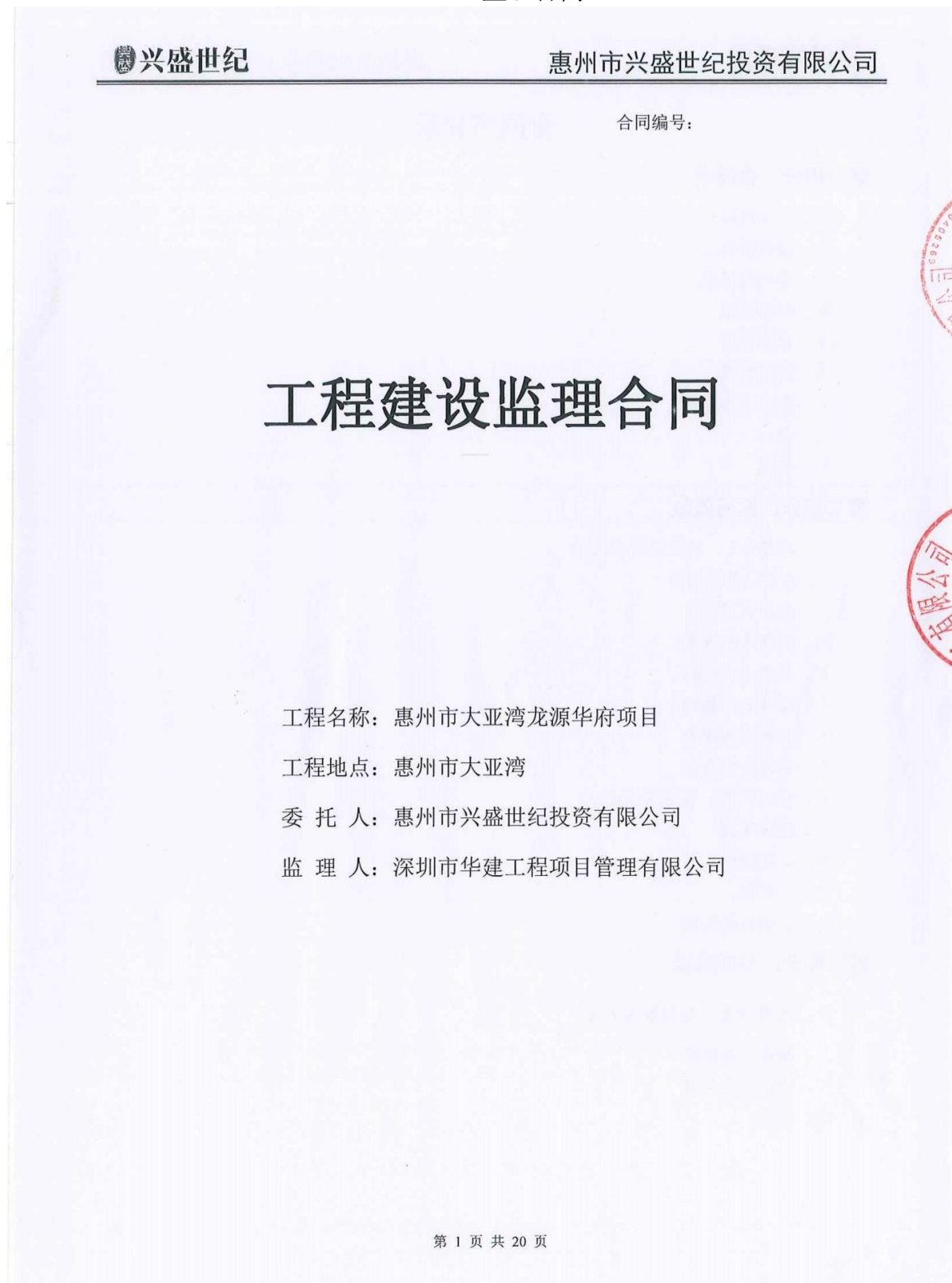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4日

GD-E1-914-6

四、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一）、惠州市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监理费：846.26 万元）

监理合同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书

委托人：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甲方）

监理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市经济特区建设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与政府备案合同有相互矛盾之处，一律按本合同执行。政府备案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条款，一律不予执行。

第一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1、工程范围：惠州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简称“龙源华府”）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任务：地下室、地上裙房及塔楼、商业、住宅、道路、室外配套、室外广场等包括但不限于土方与基坑支护、桩基、土建、营销中心、园林景观工程、消防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等。

2、工程地点：惠州市大亚湾

3、工程规模：项目为商住宅项目，占地面积 5203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容积率 3.0，总投资额 49750 万元。

4、工程类别：商业、住宅。

第二条 本合同的措词和用于与所属的监理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中的措施同法同义。

第三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工程建设监理合同（合同书、通用条件、专用条件、特别条款、合同附件）
- 2、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第四条 监理范围

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承包单位在建设工程质量、建设工期、安全文明生产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监理服务时间自土方开挖至建设单位取得主体结构验收合格备案表。

第五条 监理签约酬金及支付方式：

1、签约酬金：

本项目监理服务总酬金暂定：捌佰肆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 8462600 元），增值税费率为：6 %。监理服务总酬金包含监理人提供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保修阶段监理服务等全部监理费。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2、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每月提交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在 7 天内审定，并于审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月监理费。

(2) 以上费用所引致的税项由乙方负责，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按甲方付款额度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否则甲方顺延付款，并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若乙方另行指定或变更付款账户信息，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流失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其他人代收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双方约定工程款付至承包人以下账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户 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第六条 监理期限：

本合同约定监理服务期限为惠州大亚湾龙源华府项目（龙源华府）及室外配套、绿化工程等使用完毕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工期，包括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竣工验收资料移交承建档案馆归档并获得项目整体验收竣工整所持续的所有时间。

第七条 监理工作方案

监理方须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制详细监理方案，经委托人审核后作为项目实施后监理工作的指导依据。

第八条 争议：

- 1、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
- 2、合同解释规则，专用条款优于通用条款。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

 兴盛世纪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签 署

发包单位: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委托代理人:

(签 字)

签 约 地 点:

日 期: 2019. 6

监理单位: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委托代理人:

(签 字)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龙源华府（1-11栋、垃圾转运站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源华府（1-11栋、垃圾转运站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大亚湾西区板樟岭南侧		建筑面积	202833.95m ²	工程造价 7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30-33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12019071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8月 4日		
监督单位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DY2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兴盛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呈斯意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惠州市舟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师四周
副组长	张放和
组员	张国平、金铎、刘建贵、吕育君、代朝歌、常政、张世润、赵东升、郭光彬、陈伟明、张建飞、郑永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国平	代朝歌、常政、张世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金铎	赵东升、郭光彬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建贵	陈伟明
工程质控资料	吕育君	张建飞、郑永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验收：

-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过程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
- 2、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各相关的安全和功能检测报告齐全、合格；
- 3、各分部分项工程观感质量良好，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 4、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通过本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金铨
注册号：4407414-00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姓名：郭永浩
注册号：4405443-AY010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90) 2023年8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	---	---	--	--

GD-E1-914/6

（二）、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监理费：780 万元）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组织的关于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监理工程项目的招标。经评标小组综合评定，贵单位已经成为该项目招标中标单位。请在接到通知三个工作日内与我公司工程部负责人洽谈有关内容并在七个工作日内签处具体监理工程合同。

联系人：何生 18818841118

王生 13824631313

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监理合同

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

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中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肇庆市应用技工学校建筑工程监理
- 2、工程地点：肇庆市高要区莲塘镇上寮村。
- 3、工程规模：学校建筑面积约：34.13 万 m²，实训楼约：15 万 m²。
- 4、工程概算投资额：65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放和，身份证号码：432325196709263530，注册号：44015186。

五、签约酬金

- 1、签约酬金（大写）：柒佰捌拾万元整（¥ 7800000 元）（监理服务收费费率 1.2%）。

- 2、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即是签约合同暂定价，最终工程实际监理费以建安结算审核后监理费为准。

六、期限

- 1、监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结算完成且工程保修期满结束。
- 2、相关服务期限：
-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并完成保修期服务为止。
-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酬金手续。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3 年 月 日。
- 2、 订立地点：_____。
-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四份。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肇庆市端州区信安三路3号一期二栋
1107 之一

邮政编码： 526060

联系电话： 13824631313

传 真：

电子信箱：844144550@qq.com

开户银行：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花园支行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3

邮政编码： 518017

联系电话：0755-83037091

传 真：0755-83037091

电子信箱：44374957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80020000015922894

账 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22